

租赁协议

出租方(甲方): 昆明理工金图科技有限公司

营业执照: 91530102695680523E

承租方(乙方): 昆明雅达全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营业执照: 91530102MADBCT136P

经甲、乙双方协商一致, 订立本合同。

第一条 甲方将座落于昆明市五华区建设路协信天地1幢21楼房号: 2103室, 共计 2 间, 面积合计 73 平方米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办公使用。

第二条 出租房屋的使用面积共计 73 平方米, 月租金为 60元 / 平米, 每月租金合计为 4380 元 / 人民币, 合计 52560 元 / 年, 租金支付方式为按年一次性支付。

第三条 乙方租用房屋的期限为 三 年, 即自2024年2月21日至2027年2月21日止。乙方自行支付出租房屋水电费、网络费、电话费、停车费、物管费等所有费用。

第四条 付款方式: 按年付费。租金需提前一个月现金支付。

第五条 甲方为乙方出具产权证明或购房合同, 签订协议。

第六条 乙方保证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。正常使用并爱护房屋内部的各项设施, 防止不正常损坏。合同终止如不续租时, 乙方应当按时交回房屋, 并保证房屋及内部设施的完好(正常损耗除外)。

第七条 乙方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, 如出租房屋及内部的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、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, 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; 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进行维修; 乙方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不维修的, 乙方可经物业管理部门鉴证后代为维修, 费用由甲方承担(从房租中扣除)。

第八条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, 出租房屋及其内部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, 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。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, 可经物业管理部门鉴证后, 由甲方代为维修, 维修费由乙方承担。

第九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,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, 本合同自动解除:

- (一)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，使本合同无法履行；
- (二)政府征用出租房屋所在土地需拆除出租房屋；
- (三)乙方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解除合同。

第十条 因下列情形之一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，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，乙方应向甲方赔偿：

- (一)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，乙方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；
- (二)乙方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，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；

第十一条 因下列情形之一，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，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，甲方应向乙方赔偿：

- (一)甲方延迟交付出租房屋十日以上；
- (二)甲方提供的房屋用途不符，使乙方无法按其用途继续使用出租房屋；
- (三)甲方不承担维修责任或不支付维修费用，致使乙方无法继续租用的；
- (四)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，甲方将房屋进行改建、扩建或装修。

乙方因上述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，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，及时迁离出租房屋，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第十二条 本合同终止后，乙方应于终止后7日内迁离出租房屋，并将出租房屋返还甲方。乙方预期不迁离或不返还出租房屋的，甲方可向人民法院提出诉讼。

第十三条 本合同有效期届满，乙方需继续租用出租房屋的，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；甲方需将出租房屋继续出租的，在同等条件下，乙方对出租房屋有优先承租权。

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贰份、乙方执贰份。

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甲、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可另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。

甲方(签章)：



乙方(签章)：



2024年 2月 21 日